

律政司司長、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和保安局局長談廣深港高速鐵路西九龍站一地兩檢安排

律政司司長袁國強資深大律師、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陳帆和保安局局長李家超今日（十一月十五日）出席立法會會議後會見傳媒。以下是會見傳媒的談話內容：

律政司司長：各位傳媒朋友，我們歡迎立法會通過特區政府提出的動議，讓我們往後可以依據這個動議，根據「三步走」的程序推展西九龍站落實一地兩檢的相關工作。當然，在辯論過程，好像我剛才總結發言時提及，我們有留意亦尊重一些持不同意見的議員所發表的講話。這方面，包括不論是《基本法》或其他也好，我們都會繼續小心研究他們的意見。但是，在整件事來說，我們以前已多次強調，就是在推展一地兩檢的工作，時間非常緊迫，因為我們的目標是明年第三季通車時，我們希望可以如期落實一地兩檢的工作。因此，我們必須在今年年尾或之前就「三步走」的第一步和第二步完成，然後盡快進行本地立法工作，希望可以在二〇一七/一八年，即明年立法會放暑假前，可以完成所有本地立法的工作，從而在二〇一八年第三

季通車時，可以落實一地兩檢這個目標和順利完成。因此，無論李（家超）局長或陳（帆）局長都會就相關工作跟進。或者我交予李局長談一談他們之後會做的相關工作。

保安局局長：今日通過議案之後，我們會積極和內地的單位成立工作小組討論兩方面的工作，第一是準備營運日常的工作，第二是討論在緊急事故應變的工作。其實在保安局內部已經成立了不同的工作小組。這包括例如通關、救援、與內地單位聯絡溝通，以及我們和高鐵營運商應該在保安方面要討論和談甚麼的議題，而我要求在保安局成立了的內部工作小組，都對於工作和事項作出清單，確保我們針對每一個事情可以做到最完善。

律政司司長：或者我請陳局長談一談他的跟進工作。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到了今天，大家都明白距離二〇一八年第三季的時間其實所餘不多。我們接下來（的工作），第一是檢討目前工程進度。至今天為止，整個廣深港高鐵香港段進展順利，至今天完成了百分之九十七的工程，餘下工程我們會快馬

加鞭。

另外，（我們）亦需要與九鐵（九廣鐵路公司）與港鐵（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就營運安排、收費、操作細節進行商討，希望盡快落實有關協議，然後讓九鐵和港鐵進行有關準備工作。當然，如此複雜的高鐵營運亦需要很多測試確保日後安全，所以「聯調聯試」，我們稱為「試運行」，都需要幾個月的時間，所以在這方面亦需着力去做。

我相信大家都很關心日後第一，高鐵班次有多頻密；第二，會去到什麼地方，以及收費。我們都需要與國內的相關單位，就編圖、終點和收費都要落實。我們一旦有詳細資料，會盡快向大家發布。

記者：大律師公會昨日會見李飛時，引述李飛認為一地兩檢引用《基本法》第二十條作為法理基礎，他認為未必有一個定論。現時你認為一地兩檢引用《基本法》是否要引用第二十條？上面是否有爭議？可能是不對，或有爭議性？應該引用其他條文？

律政司司長：我也有留意相關報道，其實在整個事情，在我們處理一地兩檢時，我們就《基本法》的不同條文作了深入的研究。大家如果記得，在討論的初期，可能是一年前、兩年前，當時的焦點是《基本法》第十八條。我們聽了社會上不同的意見，我們同樣地進行研究後作了一個定論。至今時今日為止，特別在自從七月二十五日後，我們在社會上聽到就《基本法》第二十條的一些意見。這方面，第一，我們會如實向中央反映，香港人對《基本法》第二十條的意見，這個工作我們一定會做，亦很大程度上做了；第二，鑑於立法會也好，和社會上就第二十條有意見，我們會不斷檢視這方面的法律分析。所以，昨日李飛主任所講的正正反映我們不斷吸納和小心聆聽香港人對整個一地兩檢關心的事，我們其實並非如某些人所指般不聽意見，絕對不是。我們一直聽取意見，一直就不同意見作相關的分析工作。

（請同時參閱談話全文的英文部分。）

完

2017年11月15日（星期三）